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学校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实验小学**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实验小学**

项目负责人（签章）：**史庆华**

填报时间：**2024年04月01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由于使用年限较长，学校各栋教学楼外墙墙面老化，楼顶彩钢板长期受风吹雨打不仅掉漆严重而且存在安全隐患，教室墙壁因为长时间使用墙面污渍较多、反光效果不良，个别教室因为楼顶渗水造成顶部和墙壁被水浸泡起皮，教室地面地砖大多有瓷砖空鼓翘起现象，为广大师生日常工作学习带来隐患。为了消除安全隐患，为广大教职工和学生营造一个良好安全温馨的氛围，在昌吉州党委州人民政府关怀下，根据《关于拨付2023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换进个提升改造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昌吉州财教〔2023〕20号）文件，2023年暑假期间学校实施了校园环境提升改造工程，学校整体面貌焕然一新，教室因为重新粉刷和吊顶更加舒适明亮，既消除了隐藏的安全隐患，又让校园环境干净整洁，为全体师生营造了良好的工作学习环境。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2023年学校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  
（2）项目主要内容：1.为博恩楼所有教室和办公室更换地砖，消除因为地砖空鼓带来的安全隐患。2.为博恩楼所有教室和办公室安装集成吊顶，保证办公室和教室的反光效果最佳。3.对博学楼、博雅楼、博恩楼和博致楼教学楼外墙进行重新粉刷，消除因为雨水冲刷和灰尘堆积造成的墙面污浊。4.更换博学楼、博雅楼、博恩楼楼顶彩钢，将原先的红色彩钢板更换为红色环保型的树脂瓦，消除彩钢掉落的隐患。5.各个教学楼楼道安装1.2米高度的护墙板，既实用又提升了整体的美观度。6.其它零星维修工程。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昌吉回族自治州实验小学。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3年8月7日-2023年8月21日。  
实施情况：接到通知后，我单位立即召开会议研究此事，准备各项所需材料。2023年7月15日向昌吉州财政局提交追加政府采购计划审批表并获得批准。由新疆宏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据前期众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进行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并将项目提交至昌吉回族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2023年8月4日完成项目招标，项目总价为279.00万元，最终由新疆东鼎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241万元的价格中标，并于2023年8月7日签订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施工工期为2023年8月7日至2023年8月21日，付款分3次进行，即合同签订后支付总标价的30%，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40%，审计完成后支付剩余的款项。项目委托中祥冠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工程监理。施工结束后我单位于2023年10月10日完成项目验收并填写验收报告，该项目验收合格。该项目在结算审查结束后已完成所有工程款项支付，最终审定价格为2598772.82元，施工方于2023年10月11日签署质量承诺书。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  
昌吉州实验小学是一所全日制小学义务教育学校。主要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  
（2）机构设置情况  
昌吉州实验小学无下属预算单位，内设6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室）、政教处、教务处、教研处、总务处、安全办。昌吉州实验小学人员总数216名，其中：在职117名，退休99名，离休0名。实有人员237人。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279.00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2023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279.00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100.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259.87万元，预算执行率93.14%。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校园环境提升改造工程工程施工款费用259.87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该项工程进一步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消除校园安全隐患，从“国旗庄严肃穆、文化内涵丰富、立面清新美观、地面干净整齐、教室窗明几净、安全隐患消除”等六个方面明确了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实施标准，并明确了项目实施步骤、程序和相关工作要求，力争在今年秋季开学前全面完成建设任务。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改造修缮工程名称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7个”；  
②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  
“项目资金支付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  
③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8月7日”；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12月31日”；  
（2）项目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279.00万元”；  
“项目预算控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00.00%”；  
②社会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大于等于95.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本次通过开展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旨在强化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意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规范性、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及时总结经验和教训，为下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2023年学校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4.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  
(5)昌吉州政府采购验收报告，昌吉州预算单位追加政府采购计划申请表，质量承诺书，成交通知书，建设装修施工合同。**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绩效评价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总结经验和教训，为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绩效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0%）、过程指标（19.0%）、产出指标（30.0%）、效益指标（30.0%）四类指标；二级和三级指标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考虑项目实施和管理对项目绩效的影响等因素赋予相应的权重分值。绩效评价小组围绕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将梳理后的年度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个性化产出和效益指标，与共性指标共同构成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结合实际经验的情况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该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以及文献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以及公众评判法。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4年3月15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田海新（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办稿的最终质量，对评估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马建军（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  
李中瑞（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4年3月16日-3月22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项目负责人、财务人员进行访谈沟通，全面了解项目实施的目的、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实施结果等方面的内容；全面收集项目决策过程、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质量管理、项目建设及验收等相关资料，完成绩效评价内容所需的印证资料整理，所有数据经核查后统计汇总。  
经调研了解，该项目主要受益群体包括全体教职工和学生。我们根据绩效评价目标和绩效指标体系，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进行问卷调查，其中师生受益对象共选取样本30人，共发放问卷30份，最终收回30份；师生受益对象共选取样本30人，共发放问卷30份，最终收回30份。  
3.分析评价  
2024年3月23日-3月31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4年4月1-4月5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较大程度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了五项产出目标，发挥了经济、社会、生态效益。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绩效预算认识不够充分，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0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9个，总体完成率为95.00%。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9.66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00%；  
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98.21%；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7个，满分指标7个，得分率100.00%；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2个，满分指标2个，得分率100.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21.00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提升工程工作方案》中：提升校园环境的内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州实验小学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小学教育”经济分类为“商品和服务支出”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应用平台指标，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由我单位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与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该项工程进一步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消除校园安全隐患，从“国旗庄严肃穆、文化内涵丰富、立面清新美观、地面干净整齐、教室窗明几净、安全隐患消除”等六个方面明确了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实施标准，并明确了项目实施步骤、程序和相关工作要求，力争在今年秋季开学前全面完成建设任务”；本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校园环境质量提升改造；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本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我校教职工和学生工作学习需求，消除潜在的安全隐患，打造温馨舒适安全可靠的工作学习环境，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9个，定量指标9个，定性指标0个，指标量化率为100.00%，量化率达70.00%以上。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通过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得出，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校园环境提升改造，项目实际内容为校园环境提升改造，预算申请与《昌吉州实验小学2023年学校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279.00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单位标准和数量进行核算。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4.00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校园环境提升改造项目资金的请示》和《校园环境提升改造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关于拨付2023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换进个提升改造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昌吉州财教〔2023〕20号）文件显示，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279.00万元，实际分配资金与我单位提交申请的资金额度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8.66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279.00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安排资金279.0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79.00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279.00/279.00）\*100.00%=100.00%。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100.00%\*4.00=4.0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259.87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0%=（259.87/279.00）\*100.00%=93.14%。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93.14%\*5.00=4.66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66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以及《昌吉州实验小学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州实验小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昌吉州实验小学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州实验小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实验小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实验小学合同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对比分析本项目实际执行过程资料和已建立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得出本项目严格按照本单位已建立制度执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校园环境提升改造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张春华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田海新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史庆华和李中瑞，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30.00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改造修缮工程名称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7个”，实际完成指标值为“7个”，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数量指标满分为7.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7.00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项目资金支付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质量指标满分为8.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8.00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8月7日”，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23年8月7日”，指标完成率为100.00%。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23年12月31日 ”，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时效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投入资金”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279.0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59.87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项目预算控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00.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3.14%”，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成本指标满分为9.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9.0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30.00分。  
1.经济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该指标  
2.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正常运转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大于等于95.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5.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0分。  
3.生态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该指标。  
4.满意度完成情况分析  
“学生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5.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1. **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279.0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279.0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59.8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3.14%。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0个，满分指标数量19个，扣分指标数量1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95.00%。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与总体完成进度之间的偏差为1.86%。主要偏差原因是：该项目招标价为279万元，施工结束后最终审计价为259.87万元。项目按照最终决算审计金额支付款项，节约项目资金。**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该项目在实施初期由党总支会议讨论确定各类具体参数以及要求，招标前期工作充分扎实，明确工程总量，施工过程全程都做了现场记录， 项目主管单位、施工单位和工程监理配合紧密，及时协商解决问题，狠抓工程质量。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预算认识不够充分，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  
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单位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够，绩效水平不高，单位内部绩效管理工作力量薄弱，多数以财务人员牵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推动机制不全，业务人员业务能力和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2.预算执行的灵活性不足  
我们发现在某些情况下，预算一旦确定就很难调整，这限制了项目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原因分析表明，这一问题源于预算编制时缺乏足够的灵活性考虑，以及对变更流程的过度复杂化。**

**七、有关建议**

**1.加强培训，提高相关人员工作水平  
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2. 增强预算编制的灵活性  
建议在预算编制阶段预留一定比例的灵活资金，用于应对不可预见的变化。同时，简化预算调整流程，确保在必要时能迅速作出反应。**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